

台前县夹河中心乡卫生院提升装修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台前县夹河中心乡卫生院提升装修工程；

二、采购项目编号：HNJD-2022-0915

三、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财政资金，658840.84 元；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4.1 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

4.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是

4.3 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是

五、项目基本情况：

5.1 采购需求：台前县夹河中心乡卫生院提升装修工程；

5.2 质量要求：合格；

5.3 工 期：15 日历天；

5.4 包段划分：本项目共 1 个包；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6.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防伪财务报告，有防伪验证码，新成立公司时间计算以成立时间为准）；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5)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6.2 本次竞争性磋商要求供应商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须具备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6.3 拟派项目经理应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其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企业应出具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6.4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其以上技术职称。

6.5 项目组成员须具有施工员、质检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造价师（预算员）、资料员，必须专业对口。

6.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招标项目（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查询，投标人无需提供查询截图）。

6.7 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接受邮购方式和联合体磋商。

七、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7.1 时间：请于2022年09月19日至2022年09月24日，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5:30 至 18:00（北京时间，下同），在乾佑国际酒店三楼会议室领取招标文件。

7.2 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8.1 时间：2022 年 9 月 29 日 15时 00 分（北京时间）。

8.2 地点：乾佑国际酒店三楼会议室。

九、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9.1 时间：2022 年 9 月 29日15时 00 分（北京时间）。

9.2地点：乾佑国际酒店三楼会议室；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台前县夹河中心乡卫生院

联系人：罗院长

联系方式：13781362001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君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毛青耀

联系方式：13103932772



发布人：河南君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2年9月19日